2020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晓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友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友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7,350,947.06	622,496,096.84	7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6,306,582.57	396,530,154.52	88.2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1,159,449.41	13.58%	408,046,464.72	-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33,468.48	-9.69%	44,820,971.09	-2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766,000.94	-26.08%	35,053,999.37	-4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06,262.13	-66.72%	38,229,509.07	-5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30.43%	0.49	-3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30.43%	0.49	-39.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2.97%	6.59%	-10.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460.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31,794.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19,462.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13,92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4,879.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4,393.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0,400.30	
合计	9,766,971.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敏	境内自然人	56.67%	56,665,080	56,665,080	-	-
俞荣荣	境内自然人	5.37%	5,374,920	5,374,920	-	-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5,146,500	5,146,500	-	-
徐声波	境内自然人	3.00%	3,000,000	3,000,000	-	-
鲁存聪	境内自然人	1.20%	1,198,500	1,198,500	-	-
麻国林	境内自然人	1.06%	1,057,500	1,057,500	-	-
杨瑞义	境内自然人	1.06%	1,057,500	1,057,500	-	-
林巨强	境内自然人	1.01%	1,012,500	1,012,500	-	-
厉彩凤	境内自然人	0.38%	375,000	375,000	-	-
张振秋	境内自然人	0.23%	225,900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振秋	2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900
吴义章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李丽	13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700
叶晓峰	10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00
章薇	1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00
陆丽芳	100,376	人民币普通股	100,376
华晓鑫	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
余爱华	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00
胡福卿	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
韩以升	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67,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敏、俞荣荣夫妇，2018年9月29日陈晓敏、俞荣荣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俞存聪为陈晓敏之大姐夫；麻国林为陈晓敏之三姐夫；杨瑞义为陈晓敏二姐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晓敏、俞荣荣分别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47.26%、8.00%股份，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241.61%，主要系增加首发募集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867.27%，主要系增加暂时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临时用于理财所致。

3、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907.03%，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客户销售额增加所致。

4、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36.91%，主要系分客户专用的原材料提前订购金额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50.26%，主要系上年费用申领所致。

6、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30%，主要系因国外疫情影响，推迟客户订单交货及为与该长订单备货增加所致。

7、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214.45%，主要系计提增值税税额增加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增加6164%，主要系租入的厂房装修支出增加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56.42%，主要系本期确认的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1045%，主要系预付设备款项分类转入恒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11、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400万元，主要系本期提用了银行借款所致。

12、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2,086.23万元，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供应商采购金额增加所致。

13、合同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138.36万元，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14、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所致。

15、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35.98%，主要系上一年度期末提取的企业所得税，在本年度申报缴纳，同时上期末计提的税金相对较少所致。

16、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13.289.90%，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款尚未支付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55.54%，主要系本期确定资产加速折旧摊销加，导致的企业所得税额时间性差异增加所致。

18、股本期末较期初增加33.33%，主要系公司首发上市发行新股所致。

19、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增加25.32%，主要系公司首发上市溢价发行新股以及按公允价值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其同作用所致。

20、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下降186.14%，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较期初增加88.12%，主要系本年成功IPO、发行新股募集金额所致。

22、少数股东权益期末较期初下降100.97%，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的余额减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税金及附加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7.59%，主要系新冠疫情导致出口金额和比例下降，使得对应需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22.06%，主要系暂时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临时用于大额存单理财，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56.47%，主要系暂时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理财取得的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4、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21.53%，主要系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坏账减少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203.73%，主要系处置旧设备收入增加所致。

6、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0.54%，主要系受国内外疫情影响，销售额有所下滑，成本率有所上升，共同影响所致。

7、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26.80%，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436.79%，主要系公司在因内投资期间，慈善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9、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6.93%，主要系利润额下降所致。

10、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3.69%，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4.20%，主要系利润额下降及个别结算方式调整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13.49%，主要系暂时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临时用于投资理财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699.45%，主要系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入账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规定履行重要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以自有资金15,433.00万元收购自然人林巨强，孙梅分别持有的公司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43.65%，1.35%的股权。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股权收购事项，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0年0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瑞玛工业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计划投资2亿元扩建用于5G通讯及汽车新能源电池包的紧固件生产项目。	2020年0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瑞玛工业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用于5G通讯及汽车新能源电池包的紧固件生产项目的公告》
	2020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5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02.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02.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冲压件建设项目	否	41,504.6	41,504.6	2,509.82	2,509.82	6.05%	2022年3月6日	-	-	否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80.79	4,480.79	292.49	292.49	51.16%	2022年3月6日	-	-	否
合计	-	45,985.39	45,985.39	4,802.32	4,802.3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截至2020年3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306.07万元，其中：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冲压件建设项目1,700.99万元，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604.08万元；2020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2,306.0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0270O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1日，公司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额度及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来诉期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总计3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0年4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信用证等票据（以下简称“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716.70万元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存在尾差。

（二）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
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浪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7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1.56%-4.00%	2020/03/26-2020/06/27	否	10.00
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浪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8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1.84%-4.20%	2020/03/26-2020/09/27	否	21.00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浪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8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1.84%-4.20%	2020/03/26-2020/12/27	否	-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2020/09/27	是	56.5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70%	2020/03/27-提前7日通知到期	否	-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游艇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1.55%-4.10%	2020/03/30-2020/09/30	否	124.01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游艇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1.55%-4.10%	2020/03/30-2020/12/30	否	-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3.40%	2020/04/10-2020/07/10	是	21.25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3.40%	2020/07/14-2021/01/19	否	-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斯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3.10%	2020/09/28-2021/03/24	否	-

六、对2020年度经营绩效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	56,390	36,790	0
信托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500	1,500	0
合计		57,890	38,29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67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军平主持，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五、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股东推荐及被提名人同意，公司监事会提名陈晓敏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前述候选人简历及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1、提名陈晓敏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谢基华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68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9名，会议由董事会主席任军平主持，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五、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非职工代表董事8名。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及被提名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晓敏先生、俞荣荣女士、方友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薇女士、沈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前述候选人简历及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1、提名陈晓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俞荣荣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方友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提名沈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投票方法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已执行较长时间，参照苏州本地同等市值水平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综合水平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发放标准定为6万元/年（含税），该津贴发放标准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之日起施行。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73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沈健，作为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险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险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任亲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在同时任职独立董事的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沈健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69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2020年11月6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本次换届选举涉及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推荐及被提名人同意，公司监事会提名谢基华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任军平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前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核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条件。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5,14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15%，陈晓敏先生、俞荣荣女士、方友平先生分别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47.26%、8.00%、6.85%股份，除前述情况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张薇女士、沈健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以公告形式披露，公司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再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时间超过六年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在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任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们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附件：

陈晓敏：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9月创办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并担任其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2012年3月创办苏州瑞玛金属成型有限公司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陈晓敏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荣获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贡献奖、苏州工业园区科技进步奖、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创新奖